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是否出现异常波动情形的说明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安徽泰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泰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深证上[2022]20 号），本公司对公司股票在本次重组预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

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前第 20 个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前 1 个交易日（2022 年 12 月 19 日）内公司股价、深证成指（399001.SZ）、证监会医药制造指数（883124.WI）的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本次预案披露前第 20 个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22 日）	本次预案披露前 1 个交易日（2022 年 12 月 19 日）	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元/股）	12.96	13.56	4.63%
深证成指（399001.SZ）	11,002.93	11,124.70	1.11%
证监会医药制造指数（883124.WI）	6,608.04	6,384.05	-3.39%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3.52%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后涨跌幅	8.02%		

公司股价在上述期间内累计涨跌幅为 4.63%，在分别剔除同期大盘因素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累计涨跌幅分别为 3.52%和 8.02%。

综上所述，公司股价在剔除同期大盘因素和行业板块影响后，公司股票在预案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第（七）项规定相关标准，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特此说明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 日